

关于成立大连医科大学实验室安全督查队的决定

各有单位：

为提升学校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水平，维护教学、科研任务的顺利进行，杜绝各类安全隐患，确保师生人身安全和校园和谐稳定，按照《辽宁省教育厅关于2019科研实验室安全通知》要求，经各二级单位推荐，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办公室讨论通过，成立“大连医科大学实验室安全督查队。”

拟聘请以下人员为实验室安全督查队成员：

序号	单位名称	姓名
1	基础医学院	辛毅
2	药学院	王长远
3	实验动物中心	陈军
4	教务处	李振力
5	保卫处	朱文泰
6	后勤管理处	王伟
7	资产与实验室安全管理处	王建梅

大连医科大学实验室安全管理办公室

资产与实验室安全管理处（代章）

2019年12月16日

